

中国民营经济导论

ZHONGGUO MINYINGJINGJI DAOLUN

陈尧明·黄胜平·马奇凡·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ZHONGGUO MINYINGJIN [REDACTED] AOLUN

中国民营经济导论

陈尧明·黄胜平·马奇凡·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04年12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民营经济导论 /陈尧明 黄胜平 马奇凡著

—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04.12.

ISBN 7-80153-713-0

I. 中… II. 黄… III. 中国经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研究

IV. F121.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6504 号

中国民营经济导论

作 者:陈尧明 黄胜平 马奇凡

责任编辑:曼 熯

封面设计:吴 农

出版发行:人民日报出版社(北京金台西路2号,邮编:100733)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大华山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字 数:390千字

印 张:17.125印张

印 次:2004年12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153-713-0 定 价:38.50元

发展民营经济是富民强国的必由之路

——序一

张卓元

中国民营经济是富有中国特色而又具有社会经济转轨特征的基本经济形态，一般认为她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除国有独资和国有控股以外的各种经济类型的统称。我国民营经济主要是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逐步发展起来的。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的根本举措，是我国实现富民强国的必由之路。广东、浙江、福建和苏南等地区大量事实雄辩地证明了这一点。然而关于我国民营经济的基础理论研究却还不够充分、不够系统、不够深入，在某些领域、某些方面还处于起始阶段。陈尧明、黄胜平、马奇凡著的《中国民营经济导论》一书，因时而作，在一定程度上正好填补了这方面的不足。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原理如何在推进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大业中发挥更大作用？对于这样一个人们长期苦苦思索的问题，陈尧明等三位同志在《中国民营经济导论》这一难能可贵的学术成果中，作了

较为深入的探索，给人们以有益的启示。理论经济学原理的优势不在于研究某个具体环节、具体领域的具体操作问题，这些问题都有相关应用学科专门研究。相关应用学科研究起这些问题来比理论经济学在行得多，操作性强得多。理论经济学原理的优势在于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中揭示规律性，预测发展方向，并能发现经济运行症结在哪里，根本解决方法是什么。彻底解决运行中的问题，既需要从事理论经济学研究的学者，也需要从事部门经济学、技术经济学、管理学的“专科医师”通力合作。改革开放后，经济学原理一改大而空的政策解释学老面孔，对国计民生中很多问题进行了广泛深入的探讨，取得了很多很有价值的成果。但是，基础研究有所削弱。耐得住寂寞，长年累月，不避艰辛，探根究底，实话实说的不太多。不少人热衷于围着热点问题转。一个热点问题一来，大家蜂拥而上，平面推进，大同小异，热点一过，一哄而散。一个个热点，各领风骚数十天、数百天。热点过后，水过地皮湿，留下有价值的成果不多。这与当前经济社会转型期矛盾特别集中，甚至还相当激烈的国民经济对经济学原理的迫切要求很不适应。这种状况不改变，对处于激烈国际竞争之中的振兴中华大业极为不利，对加快发展我国国民经济极为不利。

《中国民营经济导论》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比较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我国民营经济发生和发展中的若干重大基本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为进一步发展我国民营经济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支持和精神动力，特别是作者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经济三形态学说等理论武器，深刻地剖析了我国民营经济基本经济关系和基本社会关系，角度比较新，挖掘比较深。该书着眼于基础理论，不回避矛盾，不忌讳敏感问题，扎扎实实打阵地战，也打出了一些名堂，不少方面言他人之所未言，颇有一些新意，即使是引用学界他人观点，经他们疏理、概括、提炼，也耳目一新。当然，他们的研究只是开了个头，破了个题，攻坚战还在后头。我期待他们在深入研究探讨中贡献更多更好的成果。

陈尧明、黄胜平、马奇凡三同志所在的无锡市，是中国经济改革之父、经济学大师、我们的老所长孙冶方先生的诞生地，也是陈翰笙、薛暮桥、钱俊瑞等著名经济学家的故乡。这里既是近代我国民族工商业发祥地，又是当代中国乡镇企业的发源地。这里曾经活跃过我国杰出的经济学家顾准的身影，也是学者型无产阶级革命家张闻天为人类解放事业耗尽最后一点心血的地方。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在这里召开的全国价值规律理论讨论会，对我国改革开放起到了推波

助澜的重要作用。今天，我们亟需就我国民营经济基础理论作进一步研究，经常举行学术讨论会，以便更好地推动我国民营经济更快更好地发展。

（作者为我国著名经济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原所长、研究员）

为什么要肯定民营经济概念

——序二

晓 亮

一

我国社会主义现阶段民营经济的出现和发展，特别是民营经济中存在雇佣劳动关系的私营经济的出现和发展，并不是理论先行，先制定了方针政策，然后它们才出现和发展起来的。而是在它们出现以后，才调查研究，在制定允许它们存在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同时，迅猛地发展起来的。

非公有经济与民营经济是两个层次不同的概念。非公有就是私有，与它相对应的是公有。而不论公有和私有，都可以有多种多样的实现形式。而民营，则是相对于国有和官营说的。但人们对这些概念，未必都区分得很清楚。

按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社会主义不仅要否定私有制，而且国有制本身也是要否定的，因为国家最终也是要消亡的。国有制未必就一定好。但他们并不否定民有、民营。不否定的证明，就是马克思所说的“重建个人所有制”的论断，以及他们充分肯定合作

制，以及他们论述未来社会时，采用的是社会所有或社会所有制概念。

何况我国现阶段民营经济的出现和发展，是在上世纪五十年代中期经过对私有制的所谓社会主义改造以后，整个社会主义社会的微观基础变成了公有制的一统天下，公有制中除了国有制以外，就是所谓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而集体经济又采用了国有制的管理模式，政府主管部门都把它管起来，职工同资产不联系，人称“二国营”，早已不是合作制了。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即经历了二十多年的公有制的一统天下的背景下，民营经济才重新出现和发展起来的。这个情况至少说明以下四点：（1）它们的出现和发展具有历史的必然性和必要性；（2）理论研究明显滞后；（3）人们对它们的认识开始时难免混乱和不一致，要有一个提高的过程；（4）党对它们的方针政策也有一个逐步制定、提高和完善的过程，直到现在也还不能说十分完善了。因为我国目前还处于深化改革和开放的时期，许多制度还不定型和规范。

二

至于民营、民营企业、民营经济概念本身，据我的记忆，是上世纪八十年代末和九十年代初，“六·四”风波后，在“左”的思想一度抬头的情况下，流行起来的。一些私营企业家为了回避“私”字而喜欢说自

己是民营，以往的老工商业者也愿意用民营代替私营。这是可以理解的，并没有什么错误。因为长期以来的斗私批修，把“私”字搞得很臭很臭了。股份合作制概念的出现，也同这些背景有关。

但是，民营经济也好，股份合作制也罢，它们都不能等同于私营。我们完全可以对“私”字正名，讲清私营没有什么不好，却不能用民营代替私营，更不能反过来用私营代替民营。

正因为这样，当1988年国家工商局利用一个会议的报道，公开讲以后用私营经济就可以了，不要使用民营经济。浙江还有一位副省长公开讲，以后浙江省不准使用民营经济概念。这时，我立即写文章进行了反驳。因为他们讲的一些理由是不能成立的。民营概念比私营概念要宽得多。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出现的许多新的所有制，并不都是私有制，而有许多是新的公有制，如合作制、社团所有制、社区所有制等，还有一些是混合所有制。它们大都可以说是民营经济，却不能说是私营经济。何况历史上就有民营概念。例如毛泽东同志在1942年写的《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中，就使用了民营经济概念。国外也有民营的概念。工商局有权在企业登记时，决定使用什么概念，不使用什么概念，却不能不让人们使用民营经济的概念。我的观点在当时的《经济参考报》、《市场经济报》、《经济日报》等都介绍过。

在我国情况下，民营经济的核心和主要成分是私营经济，但是它也包括公有制中除了国家所有制以外的其他公有制经济。这部分公有制经济数量也不少。

这以后，民营、民营经济的概念就更加广泛地使用起来了，现在的报刊上、媒体上、领导人的讲话中，民营经济使用的频率最高。

当然，也有少数学者写文章说民营经济概念含混、不确切等。还有的学者提出用“民有经济”或“民本经济”来代替民营经济。这些都是可以讨论的。其实，我也不认为民营经济概念不模糊和含混，但界定清楚不就不含混了吗？何况模糊概念也有其存在的必要。我只是反对不允许人们用民营经济的概念，不赞成把私营和民营等同起来，用私营经济代替民营经济概念。民营的概念也许将来是会消亡的。但只要国家、官办经济存在，它就消亡不了。

民营经济概念的好处，就是它突出了民，突出了老百姓，突出以人为本、以民为主，突出了民间性。人权是最基本的权利，民主、民生是人人关心的问题，是世界发展的趋势。经济民主是政治民主的基础。经济体制必然要引起政治体制改革。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要以发展各种各样的民营经济为依托。民富才能国强。而要实现藏富于民，不发展民营经济是绝对不行的。因此，我对民营经济这个概念是充分肯定的，认为它是个好概念。

三

经过二十多年的改革开放，现在我国的所有制结构已经同改革开放前大不相同了。民营经济已经从无到有、大量地发展起来，并且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党的十五大报告在“调整和完善所有制结构”项下讲，“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个体、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这对满足人们多样化的需要，增加就业，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有重要作用。”

到了十六大，则进一步提出两个毫不动摇，即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表明我们党对民营经济的认识越来越高、越来越重视了。

国有与非国有、公有与非公有的关系问题，历来是理论界关注的焦点之一。但是从多年的实践来看，在市场经济下，国有经济、公有经济似乎竞争不过非国有、非公有经济。民营经济、非公有制经济确有它的优越性，如产权清晰，动力机制特别强，灵活经营，与市场的关系紧密，效率和效益较高，对技术进步更加关注，等等。因而它是今后国民经济增长和平稳协

调发展的重要支撑点。是发展地方经济，改变地方面貌，安排就业，增加税收，出口创汇，活跃经济，实现藏富于民的重要依托。这些都已经获得了公认。只要国家的政策对路和不变，今后民营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必然会更快，实现一个个新飞跃。现在，在一些省、市和部门，例如浙江、广东等，早已不是公有制为主体了。因此，从长远的观点看，在整个社会主义时期，我国的所有制结构必然是“社会主义国有制为主导，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或国有制为主导，多种形式的民营经济共同发展。主导是质量和作用概念，主体是数量概念。但是民营经济的发展也有一个提高质量问题。我以为今后民营经济的发展，要更加注重素质的提高，要更加规范，要做强做大。因为这样才能完成历史赋予它的责任和使命。

当然，今后民营经济的发展，要更加重视理论的研究，理论的指导。陈尧明、黄胜平、马奇凡三位同志通过几年的研究出版的《中国民营经济导论》一书，是一部重要的民营经济基础理论专著，它对于发展和繁荣我国民营经济理论，推动我国民营经济的大发展必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作者为我国著名民营经济研究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自序

理论是行动的先导。我国民营经济取得突破性发展，有赖于民营经济理论的大突破与相应的思想大解放。本书适应历史大转折时代的深切召唤，侧重民营经济基础理论，系统探索中国民营经济死而复生，逐步走向辉煌的时代背景、理论背景、经济关系实质与发展轨迹以及实施民营经济兴国战略所应采取的战略举措。

一、本书的写作缘由

经济学理论与经济学学者在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中扮演的角色是根本不同的。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吴敬琏在回答中央电视台《经济半小时》记者“您觉得经济学家在社会生活中，应该是一个什么样的作用”这一问题时曾深刻指出：“计划经济它是靠官员用行政机关组织生产、配置资源，在这种情况下有没有经济学家好像意义不大。经济学家通常做的事就是政府或者官员们他们做了什么决定，然后就写篇文章，说明他们这个决定是有道理的，我们都干过这种吹鼓手的角色。但市场经济，因为它是千千万万人的自发的行动，在这儿冥冥之中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指导着整个社会的经济生活，而这个看不见的手它作用的结果对每一个人的利益都是非常的密切。怎么办呢？怎么能够预见未来，怎么能够根据科学预见来采取一个正确的行动？那就需要科学”。在记者指出：“经济学家能够看见这只手”之后，吴敬琏

指出：“对，经济学家要达到目标就是他能够找出这只手，运动的规律性”。^①

在发展民营经济问题上，中国经济理论工作者的历史使命是找出民营经济在中国发展的规律性，为民营经济披荆斩棘，鸣锣开道。

雷颐在二〇〇二年六月十八日《光明日报》撰文分析近代变革与守旧的理论斗争和文化冲突的原因时，认为主变者一直没有建立起系统的变革理论体系，没有真正突破传统话语，所以往往处于守势，甚至被剥夺起码是严重削弱了变革的合法性，这是中国近代变革之路曲折多难的重要原因。雷颐的分析是有道理的。有些人阻挠民营经济发展时满口马克思主义，殊不知，他们嘴里的马克思主义，恰恰只是马克思主义的词句，而非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还有些内容甚至根本不是马克思主义的，而是后人强加到马克思主义头上的，谎言重复千遍似乎就成了真理。不认真拨乱反正，变革合法性的理论危机是无法摆脱的。

雷颐分析的事态警示我们：有志于民营经济发展的人们要在民营经济理论上下苦功，念好马克思主义真经，扬弃被实践检验证明需要反思的内容，抛弃被歪嘴和尚根据其既得利益强加到马克思主义名下的谬论，系统地理直气壮地为民营经济发展呐喊助威，理性地及时地为民营经济送医送药，促使其健康成长。

理论的危机呼唤创新，也给创新留下了广阔天地。

^① 参见《扬子晚报》，2001年12月27日。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原有的经济理论总体上是计划经济的写照，是为计划经济服务的。现在搞市场经济了，它的基础与主体是民营经济，然而反映民营经济及其基础、主体地位的民营经济基础理论却很不系统，很不深入，还十分薄弱。很多问题的分析还停留于就事论事的状态，不少问题的分析缺乏新意，不敢直面现实，进行创新。即使有创新，也零零星星，不够系统。民营经济理论研究严重滞后于实际工作，更不要说超前引导。理论是改革的先导，更是民营经济正常运行的前提。民营经济理论体系不建立健全起来，市场经济改革就难以深化，更不要说健康运行了。实践深切呼唤民营经济的理论创新，理论工作者任重道远。

危机—创新—新的危机—新的创新，经济理论的发展轨迹历来如此。西方经济学就是经历了一次次危机和随后的一次次革命，不断地更新、成长起来的。二百多年前的亚当·斯密们为创造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起了古典经济学理论体系。随着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社会矛盾的激化，市场经济运行规律急需揭示，资产阶级政府仅充当资本主义经济的守夜人不行了。面对古典经济理论危机，爆发了“马克思主义革命”与“边际革命”。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与新古典主义经济学这两种相对立的理论体系的长期较量终于结出了果实：在20世纪二十、三十年代的世界经济危机与19世纪八十、九十年代的理论危机、20世纪八十、九十年代计划经济体制国家经济政治危机中诞生了凯恩斯学派和社会民主党学

派。

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日本经济的崛起迫使美国重新认识自己，政府、企业和个人都在思考美国的未来，为美国未来寻找出路。在以后十多年中，美国经历了近代史上为期最长的一次衰退，工厂大量倒闭，失业严重，企业家纷纷重新起步，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到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经济全面转型，从生产制造业转向新经济体系。贸易、品牌、网络 and 知识成为美国新的经济增长点。《第三次浪潮》、《第四次浪潮》标志着美国人的经济观念和思维方式根本改变了。这两本书也确立了托夫勒作为新经济理论奠基者的地位。

我国现代化进程向我国经济理论工作者提出了下列要求：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理论基础，扫清发展民营经济思想障碍。民营经济实践深切呼唤民营经济基础理论的理论创新。我辈理应在基础十分薄弱的民营经济基础理论领域中西融合，上下求索。

当然，给民营经济塑造精神支柱，为民营经济发展鸣锣开道并非易事，也并非少数人的一朝一夕之功，亟需数代人持之以恒地努力。我们愿意在这系统工程中做块铺路石。

二、本书的指导思想

本书的意图是：给民营经济塑造精神支柱，为民营经济发展鸣锣开道。

当年，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初创时期需要革命理论。1844年10月初，恩格斯在给马克思的信中谈到：“我在